

证券代码：872115

证券简称：天泰志远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北京天泰志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天泰志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16日以电话或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徐智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管和信息披露负责人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已通过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

拟选举徐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拟聘任徐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徐智先生提名，拟聘任孙亚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前解除部分股东股份自愿限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披露的《关于提前解除部分股东股份自愿限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披露的《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天泰志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天泰志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1日